

证券代码：834777

证券简称：中投保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中国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审阅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相关文件，特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设立裕泰信用保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的独立意见

1. 《关于发起设立裕泰信用保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的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依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回避表决的程序。本议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2. 公司根据公司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拟与关联方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相关企业共同发起设立裕泰信用保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公司与关

联方锦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投资所构成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平、合理，该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

3. 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估事项的独立意见

1.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估的议案》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依照相关规定履行了回避表决的程序。本议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2. 公司对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估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3. 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张先云、崔建国

2016 年 11 月 25 日